

玉想

张晓风

作品

玉想
色识

火中取莲
仗美执言

我仿佛看见

会过日子的女人

衣宫半日记

访香港导演方育平

值得欢喜赞叹的《欢喜赞叹》

低眉处

也算拦舆告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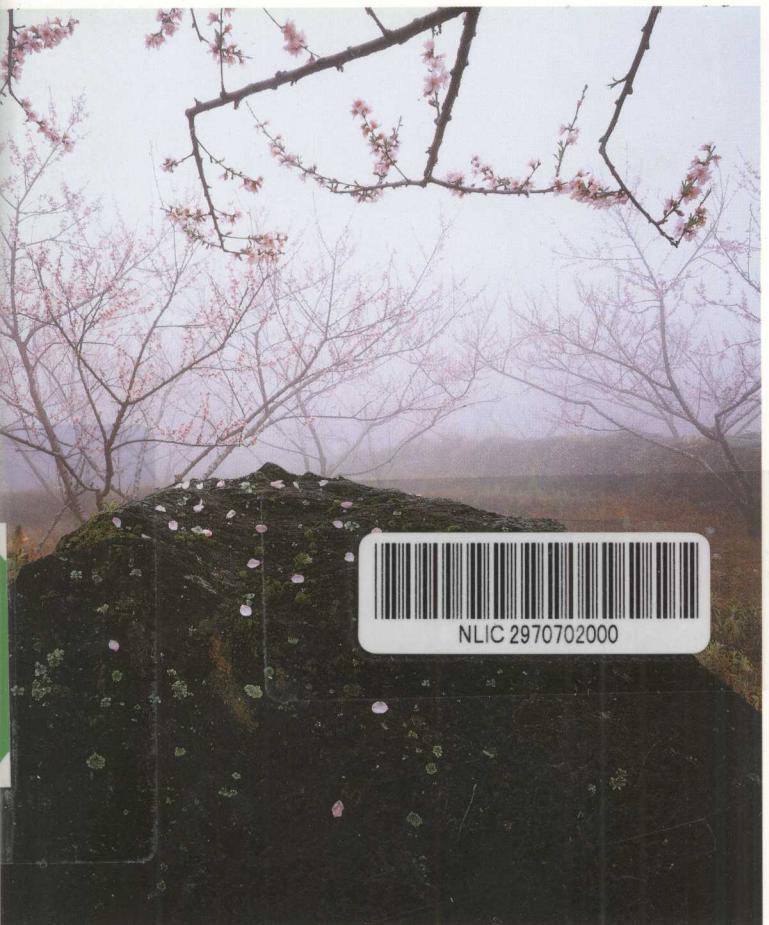
如果你错了和如果我错了

局长,请听我说一个观念

游园惊梦

河记
写于《和氏璧》演出之前

杨贵妃和她的诗



NLIC 2970702000

张晓风

王
想



NLIC 2970702000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 I P）数据

玉想 / 张晓风著. — 昆明 : 云南人民出版社, 2011.4

ISBN 978-7-222-07543-6

I . ①玉… II . ①张… III . ①散文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066814号

责任编辑：吴 虹 黄河飞

特约组稿：周 琼

装帧设计：弘文馆 · 马顾本

版式设计：弘文馆 · 李 玲

责任印制：段金华

书名	玉想
作者	张晓风 著
出版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人民出版社
发行	云南人民出版社
地址	昆明市环城西路609号
邮编	650034
网址	www.ynpph.com.cn
E-mail	rmszbs@public.km.yn.cn
开本	870×640 1/32
印张	7.75
字数	150千
版次	2011年5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印刷	北京凯达印务有限公司
书号	ISBN 978-7-222-07543-6
定价	28.00元

目 录

增订版序

重读晓风《玉想》，兼怀李霖灿老师／蒋勋 001

写下来，真好（自序） 007

初版序

序／李霖灿 001

给我一个解释（代自序） 006



第一辑 玉想

玉想 016

色识 031

初心 048

溯洄 053

火中取莲 069

故事行 080

天门——记旅法画家朱德群先生 092

仗美执言 108

我仿佛看见 114

会过日子的女人 122

衣宫半日记 128

访香港导演方育平 135



第二辑 低眉处

值得欢喜赞叹的《欢喜赞叹》 140

中国的眼波 152

以人为镜记 154

低眉处 156

错误——中国故事常见的开端 162

评语 168

第三辑 有愿

也算拦路虎状 172

如果你错了和如果我错了 179

局长，请听我说一个观念 181

冠礼 187

游园惊梦 189

有愿 192

河飞记 194

写于《和氏璧》演出之前 197

老师，这样，可以吗？ 199

安全的冒险——谈鬼戏 202

炎方的救赎——读汤显祖《牡丹亭》 206

杨贵妃和她的诗 216

跋 223

序

李霖灿

本书作者到外双溪来，请我为这本书写篇序，我毫不迟疑立刻答应，因为我知道读晓风教授的书是一种享受。为人家写序，不能不精读一遍，那享受就加了一倍。

看到的是三校清样，第一篇是《玉想》，是玉的遐想，第二篇是《色识》，论玉瓷色泽之命名，我看了这两篇放在顶端，忽然有所领悟，似曾相识，原来都在《故宫文物》月刊上拜读过，怪不得要我这个老博物馆员来题签作序。

在月刊上发表的时候，这两篇文章就照人眼明，以文学眼光来看故宫，以前未曾有此一格。若这样一路推行下去，以她的精致思想和俏丽文笔，说不定会使人有所担心，它会不会使所谓文物研究从此而歧路亡羊？譬如说她说到李太白的寒山一带“伤心碧”，我就曾为之

再三思考过，岂止色相中有此，元微之还有寥落古行宫，宫花“寂寞红”呢，若这样鱼龙蔓延发展下去，真不知要失落何方伊于胡底！

传云贝多芬在森林中散步，人问其所以然，他答道，每一棵树都有它自己的声音，此之谓天籁。本书作者在文章中论色泽天成，妙语破的，当亦是人间欣赏的最上乘吧！

而最令我欣赏不置的，却是文章中有人。这些人是平常人，同时也是非常人，而且一大半，还都是我的友人。如《火中取莲》的孙超，就是故宫博物院中我的同事。《天门》中的朱德群，他是我西湖艺专的老同学，我看到他的第一张油画时，便写信告诉他事有可为。在巴黎画了三十年画之后，他告诉我“画画要想”的一句名言，我在《雄狮美术》上为他写专文对这句话大加表扬。我到巴黎的时候，这位世界级的大画家放下了画笔，完完整整陪我逛了一个礼拜……

还有不少我佩服而不认识的非常人士，都在晓风生花妙笔之下，一个个栩栩如生地显现出他们的精神照人之所在。

最精彩的一段“故事”，当属之于《溯洄》这一篇了。天下竟有这样的奇事，三个东南西北之人，在大度山东海大学的艺术系里合开了一门“文人画”的功课，可算是咄咄怪事之一的例证。你说你的，我说我的，天南地北，各行其是，我真不知道这门美术史上的热门题目，归根到底是怎样的一个教法？

只可惜我知道得太晚了一点，不然，真想也轧一角进去，来它一个百家争鸣，多少有趣！

更有趣的是这文章中的三主角，我都认识：袁德星（楚戈）是我

故宫博物院的同事，他大难不死，别有深悟，在艺文界大展宏图令人敬佩。席慕蓉是蒙古人，正式的名字叫穆伦·席连勃，是“大江河”的意思，如今在海岛上图文并茂是艺文界的奇葩。写的文字太好了，画也画得诗意盎然，我忍不住打电话过去猛加赞赏。

蒋勋是东海大学艺术系主任，在大度山上又写又画，《美的沉思》是他近来的杰作，《雄狮》为他结集出版之后，连连增版，打破了艺坛售书的新纪录。

总之，他们都是五湖四海之士，在大时代的背景下偶然聚合在一起，不但创立了新艺术课程，还逸兴遄飞的开了一次联合诗书画展，真是扣人心弦。晓风教授持一管彩笔，为他们又作传又作记，许多精彩微妙的地方，令人读后拍掌叫绝，是伟大的时代，才有这种了不起的传奇轶事！

人都是平常人，一着笔就不平常；故事也平常，一经渲染，便不再平常。真的是人可入诗，诗可入画，平常心概括了众生相。我们周遭，有多少奇事异人，只需用慧心一照，用彩笔一挥，宇宙大千，嫣然多彩多姿美不胜收，晓风教授这册佳作在这要点之上启发无限，功德无量。

你若问我何以如此？因为我亦曾为人写入文章中，在四十年代，沈从文老师在《虹桥》小说中，把我写成李粲，艺专毕业后纠合了几位朋友到玉龙大雪山去闯天下，故事写出了首章，却被另一位故事中人李兰（李晨岚）一夜报告雪山奇景而遂告搁笔，因为他报告得太好了，沈从文师最后叹口气说：“你说的美丽，超过了我的文笔，这篇

小说是没法写下去了。”——我也曾为此埋怨岚兄不止，怎可以用口舌之快扼杀了一篇绮丽的小说，说不定这又会是一本《边城》杰作！

云岭、金沙江、玉龙大雪山自是不弱于茶峒沅水，但是我们这一批年轻朋友（包括改名夏蒙的夏明）反身自视，却也是如假包换的平常人，只因大文豪一挥彩笔，平常人亦顿生辉。因之，我在这个节骨眼上忽然有了顿悟，晓风笔下的形形色色人人事事，岂不是也可以作如斯观呢？平常人亦有血有肉，有执著深情，换一个角度观看，用另一个角度来描绘，也都可以掘其精彩，给人间增添色彩温暖，为世界增添亲密和谐。

如这本精致的书中有“受恩深处便为家”的警句（见《溯洄》写楚戈的第四小节），便说到了一项真理。这是对“故乡”的另一提示：生我的地方、住得最久的地方、自己最爱的地方，都可以叫做故乡或家，此中有多少温馨感人？台湾我一住四十年，这还不是我的家和故乡吗？一个人一生能有几个四十年？我和这岛上的山川树木早已融为一体了。

山川动人，蒋勋在同篇第九小节上曾加以引申：
山水——中国人的宗教。

不需诠释，不需批注，这话真惬我心，中国人在这方面自是与西方源流有所不同，但是确已接近了真理。

像这样的清辞佳句，本书中不知道有多少，真如琼瑶匝地，俯拾皆是，令人目不暇给。也使你我知道，这大好河山，这多情世界，正有不少好文章、好故事，等我们去采撷、去体认、去欣赏。有

心人在这里已经微开其端，我们亦不妨玉成其说。西方大艺术家毕加索云：别人是东找西觅，在我则俯拾皆是，万变不离其宗，一切枢纽皆在于人，我们何妨于此细读锦文，亦不妨自挥彩毫，为人间情怀增慰藉，为大地河山加美丽，相互体谅欣赏，平添几段艺文佳话！

中斋雪绿溪双溪外

（李霖灿先生，曾任台北故宫博物院副院长，并于大学教授中国美术史二十余载，1999年病逝，著有《麼些字典》《麼些研究论文集》《中国美术史稿》《艺术欣赏人生》等书。）

给我一个解释（代自序）

(一)

后来，就再也没有见过那么美丽的石榴。石榴装在麻包里，由乡下亲戚扛了来。石榴在桌上滚落出来，浑圆艳红，微微有些霜溜过的老涩，轻轻一碰就要爆裂。爆裂以后则恍如什么大盗的私囊，里面紧紧裹着密密实实的、闪烁生光的珠宝粒子。

那时我五岁，住南京，那石榴对我而言是故乡徐州的颜色，一生一世不能忘记。

和石榴一样难忘的是乡亲讲的一个故事，那人口才似乎不好，但故事却令人难忘：

“从前，有对兄弟，哥哥老是会说大话，说多了，也没人肯信

了，但他兄弟人好，老是替哥哥打圆场。有一次，他说：‘你们大概从来没有看过刮这么大的风——把我家的井都刮到篱笆外头去啦！’大家不信，弟弟说：‘不错，风真的很大，但不是把井刮到篱笆外头去了，是把篱笆刮到井里头来了！’”

我偏着小头，听这离奇的兄弟，自己也不知道自己被什么所感动。只觉心头甸甸的，跟装满美丽石榴的麻包似的，竟怎么也忘不了那故事里活灵活现的两兄弟。

四十年来家国，八千里地山河，那故事一直尾随我，连同那美丽如神话如魔术的石榴，全是我童年时代好得介乎虚实之间的东西。

四十年后，我才知道，当年感动我的是什么——是那弟弟娓娓的解释，那言语间有委曲、有温柔、有慈怜和悲悯。或者，照儒者的说法，是有恕道。

长大以后，又听到另一个故事，讲的是几个人在联句（或谓其中主角乃清代画家金冬心），为了凑韵脚，有人居然冒出一句“飞来柳絮片片红”的句子。大家面面相觑，不知此人为何如此没常识，天下柳絮当然都是白的，但“白”不押韵，奈何？解围的才子出面了，他为那人在前面凑加了一句，“夕阳返照桃花渡”，那柳絮便立刻红得有道理了。我每想及这样的诗境，便不觉为其中的美感瞠目结舌。三月天，桃花渡口红霞烈山，一时天地皆朱，不知情的柳絮一头栽进去，当然也活该要跟万物红成一气。这样动人的句子，叫人不禁要俯身自视，怕自己也正站在夹岸桃花和落日夕照之间，怕自己的衣襟也不免沾上一片酒红。《圣经》上说：“爱心能遮过错。”在我看来，

因爱而生的解释才能把事情美满化解。所谓化解不是没有是非，而是超越是非。就算有过错也因那善意的解释如明矾入井，遂令浊物沉，水质复归澄莹。

女儿天性浑厚，有一次，小学的她对我说：

“你每次说五点回家，就会六点回来，说九点回家，结果就会十点回来——我后来想通了，原来你说的是出发的时间，路上一小时你忘了加进去。”

我听了，不知该说什么。我回家晚，并不是因为忘了计算路上的时间，而是因为我生性贪溺，贪读一页书、贪写一段文字、贪一段山色……而小女孩说得如此宽厚，简直是鲍叔牙。二千多年前的鲍叔牙似乎早已拿定主意，无论如何总要把管仲说成好人。两人合伙做生意，管仲多取利润，鲍叔牙说：“他不是贪心——是因为他家穷。”管仲三次做官都给人辞了。鲍叔牙说：“不是他不长进，是他一时运气不好。”管仲打三次仗，每次都败亡逃走，鲍叔牙说：“不要骂他胆小鬼，他是因为家有老母。”鲍叔牙赢了，对于一个永远有本事把你解释成圣人的人，你只好自肃自策，把自己真的变成圣人。

物理学家可以说，给我一个支点，给我一根杠杆，我就可以把地球举起来——而我说，给我一个解释，我就可以再相信一次人世，我就可以再接纳历史，我就可以义无反顾拥抱这荒凉的城市。

(二)

“述而不作”，少年时代不明白孔子何以要作这种没有才气的选

择，我却只希望作而不述。但岁月流转，我终于明白，述，就是去悲悯、去认同、去解释。有了好的解释，宇宙为之端正，万物由而含情。一部希腊神话用丰富的想象解释了天地四时和风霜雨露。譬如说朝露，是某位希腊女神的清泪。月桂树，则被解释为阿波罗钟情的女子。

农神的女儿成了地府之神的妻子，天神宙斯裁定她每年可以回娘家六个月。女儿归宁，母亲大悦，土地便春回。女儿一回夫家，立刻草木摇落众芳歇，农神的恩宠也翻脸无情——季节就是这样来的。

而莫考来是平原女神和宙斯的儿子，是风神，他出世第一天便跑到阿波罗的牧场去偷了两头牛来吃（我们中国人叫“白云苍狗”，在希腊人却成了“白云肥牛”）——风神偷牛其实解释了白云经风一吹，便消失无踪的神秘诡异。

神话至少有一半是用来解释宇宙大化和草木虫鱼的吧？如果人类不是那么偏爱解释，也许根本就不会产生神话。

而在中国，共工与颛顼争帝，怒而触不周之山，在一番“折天柱，绝地维”之后（是回忆古代的一次大地震吗），发生了“天倾西北，地陷东南”的局面。天倾西北，所以星星多半滑到那里去了，地陷东南，所以长江黄河便一路向东入海。

而埃及的沙砾上，至今屹立着人面狮身的巨像，中国早期的西王母则“其状如人，豹尾、虎齿，穴处”。女娲也不免“人面蛇身”。这些传说解释起来都透露出人类小小的悲伤，大约古人对自己的“头部”是满意的，至于这副躯体，他们却多少感到自卑。于是最早的器官移植便完成了，他们把人头下面换接了狮子、老虎或蛇鸟什么的。

说这些故事的人恐怕是第一批同时为人类的极限自悼，而又为人类的敏慧自豪的人吧？

而钱塘江的狂涛，据说只由于伍子胥那千年难平的憾恨。雅致的斑竹，全是妻子哭亡夫洒下的泪水……

解释，这件事真令我入迷。

(三)

有一次，走在大英博物馆里看东西，而这大英博物馆，由于是大英帝国全盛时期搜刮来的，几乎无所不藏。书画古玩固然多，连木乃伊也列成军队一般，供人检阅。木乃伊还好，毕竟是密封的，不料走着走着，居然看到一具枯尸，赫然趴在玻璃橱里。浅色的头发，仍连着头皮，头皮绽处，露出白得无辜的头骨。这人还有个奇异的外号叫“姜”，大概兼指他姜黄的肤色，和干皱如姜块的形貌吧！这人当时是采西亚一带的砂葬，热砂和大漠阳光把他封存了四千年，他便如此简单明了地完成了不朽，不必借助事前的金缕玉衣，也不必事后塑起金身——这具尸体，他只是安静地趴在那里，便已不朽，真不可思议。

但对于这具尸体的“屈身葬”，身为汉人，却不免有几分想不通。对汉人来说，“两腿一伸”就是死亡的代用语，死了，当然得直挺挺地躺着才对。及至回国，偶然翻阅一篇人类学的文章，内中提到屈身葬。那段解释不知为何令人落泪，文章里说：“有些民族所以采屈身葬，是因为他们认为死亡而埋入土里，恰如婴儿重归母胎，胎儿既然在子宫中是屈身，人死入土亦当屈身。”我于是想起大英博物馆

中那不知名的西亚男子，我想起在兰屿雅美人的葬地里一代代的死者，啊——原来他们都在回归母体。我想起我自己，睡觉时也偏爱“睡如弓”的姿势，冬夜里，尤其喜欢蜷曲如一只虾米的安全感。多亏那篇文章的一番解释，这以后我再看到屈身葬的民族，不会觉得他们“死得离奇”，反而觉得无限亲切——只因他们比我们更像大地慈母的孩子。

(四)

神话退位以后，科学所做的事仍然还是不断的解释。何以有四季？他们说，因为地球的轴心跟太阳成二十三度半的倾斜，原来地球恰似一侧媚的女子，绝不肯直瞪着看太阳，她只用眼角余光斜斜一扫，便享尽太阳的恩宠。何以天际无虹，只因为万千雨珠一一折射了日头的光彩，至于潮汐呢？那是月亮一次次致命的骚扰所引起的亢奋和委顿。还有甜沁的母乳为什么那么准确无误地随着婴儿出世而开始分泌呢（无论孩子多么早产或晚产）？那是落盘以后，自有讯号传回，通知乳腺开始泌乳……科学其实只是一个执拗的孩子，对每一件事物好奇，并且不管死活地一路追问下去……每一项科学提出的答案，我都觉得应该洗手焚香，才能翻开阅读，其间吉光片羽，在在都是天机乍泄。科学提供宇宙间一切天工的高度业务机密，这机密本不该让我们凡夫俗子窥伺知晓，所以我每聆到一则生物的或生理的科学知识，总觉敬慎凛栗，心悦诚服。

诗人的角色，每每也负责作“歪打正着”式的解释，“何处合成愁？”宋朝的吴文英作了成分分析以后，宣称那是来自“离人心上秋”。东坡也提过“春色三分，二分尘土，一分流水”的解释，说得简直跟数学一样精确。那无可奈何的落花，三分之二归回了大地，三分之一逐水而去。元人小令为某个不爱写信的男子的辩解也煞为有趣：“不是不相思，不是无才思，绕清江，买不得天样纸。”这么寥寥几句，已足令人心醉，试想那人之所以尚未修书，只因觉得必须买到一张跟天一样大的纸才够写他的无限情肠啊！

(五)

除了神话和诗，红尘素居，诸事碌碌中，更不免需要一番解释了，记得多年前，有次请人到家里屋顶阳台上种一棵树兰，并且事先说好了，不活包退费的。我付了钱，小小的树兰便栽在花圃正中间。一个礼拜以后，它却死了。我对阳台上一片芬芳的期待算是彻底破灭了。

我去找那花匠，他到现场验了树尸，我向他保证自己浇的水既不多也不少，绝对不敢造次。他对着夭折的树苗偏着头呆看了半天，语调悲伤地说：

“可是，太太，它是一棵树呀！树为什么会死，理由多得很呢——譬如说，它原来是朝这方向种的，你把它拔起来，转了一个方向再种，它就可能要死！这有什么办法呢？”

他的话不知触动了我什么，我竟放弃退费的约定，一言不发地让他走了。